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三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四三七次会议

2018年12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时10分举行

纽约

主席:	阿多姆先生	(科特迪瓦)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	科尔多瓦·索利亚夫人
	中国	吴海涛先生
	赤道几内亚	埃索诺·姆本戈诺先生
	埃塞俄比亚	阿姆德先生
	法国	梅尔基先生
	哈萨克斯坦	图米什先生
	科威特	奥泰比先生
	荷兰	格雷瓜尔·范哈伦夫人
	秘鲁	梅萨-夸德拉先生
	波兰	梅卢斯先生
	俄罗斯联邦	伏尔加列夫先生
	瑞典	奥雷纽斯·斯考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希基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亨特先生

议程项目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8-45693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上午10时1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主席（以法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面前摆着主席代表安理会就今天会议主题发表的声明。我感谢安理会成员对该声明所作的宝贵贡献。

根据安理会成员达成的谅解，我将认为安全理事会成员同意该声明，该声明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印发，文号为S / PRST / 2018/21。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奥雷纽斯·斯考先生（瑞典）：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仍然是我们反恐努力的重要工具。瑞典、法国、科威

特、荷兰王国和联合王国欢迎就审查第2368（2017）号决议通过主席声明S/PRST/2018/21。我们重申坚决支持第2368（2017）号决议所述的伊黎伊斯兰国（达伊沙）和基地组织制裁委员会监察员的任务授权。

监察员这一机构对正当程序至关重要，因此对制裁制度的效率和遵守也至关重要。遵守国际正当程序标准是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有效执行安全理事会制裁措施的关键。在这方面，我们欢迎继续讨论如何确保在各项制裁制度中遵守适当程序标准，从而为此提供足够的能力。我们支持安理会继续努力加强监察员办公室的职权，并强调必须保障其独立性，防止职位空缺时间延长，并确保监察员做到程序透明。

我们还鼓励安理会在关于继续评估这些措施执行情况的进一步讨论中，审议在定向制裁问题上观点一致国家集团于12月7日给安理会的信中提出的建议。

上午10时15分散会。